



门徒、基督徒、圣徒与信徒

程蒙恩

圣经中有“门徒”、“基督徒”、“圣徒”与“信徒”，它们有何含意？请先思想以下四段经文。

所以，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，奉父、子、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。（太二八19）

这是主耶稣嘱咐门徒，以及历代众教会、众圣徒的大使命，不仅要使福音传遍天下，也要使所有听信福音的人都作主的“门徒”。门徒即学生的意思，也是跟随者。换言之，主借福音得着的、信祂的人，都跟随祂、效法祂、活出祂。

门徒称为“基督徒”是从安提阿起首。（徒一一26）

昔日，当福音传到安提阿时，教会被建立，大大兴旺，信主的人也从“门徒”开始转称为“基督徒”，其意思更直接表明所有信主得救的人都应该是基督的门徒，是基督的跟随者，效法基督、经历基督、活出基督并荣耀基督。

现今的危机是很多基督徒将自己的身分当作平常，也失去了跟从主、效法主而当有的见证。

其中也有你们这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。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、为神所爱、奉召作圣徒的众人……。（罗一6-7）

保罗在书信中，很多时称信主的人为“圣徒”。圣徒的意思是：因主的救恩得以成圣的人，是属于神的人，所以圣徒应当过分别为圣的生活来荣耀神。正如经文说，“你们这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”，又说“奉召作圣徒的众人”。这都清楚表明我们信主得救就是蒙召属于耶稣基督，我们也因着基督成圣，并要靠着基督过成圣的生活，使父神得着荣耀。

祂是万人的救主，更是信徒的救主。（提前四10）

“信徒”的称呼在圣经里并不常出现，大约只有三次，意思是信主的人。经文论到主耶稣“更是信徒的救主”，借此提醒所有信主的人都要凭信心跟随救主，经历救主的拯救。因为信心乃跟随主、效法主、活出主所不可缺少的因素。

总而言之，四个名称都是有相同的用意，就是要我们忠心跟随主、领受祂的教训、效法祂的模样、活出祂的样式。☺

（本文转载自《168 信徒疑难问与答》，蒙主恩出版社允许使用）

